

广东省公益事业捐赠专用收据（电子）



票据代码：44050123

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783MA52B0XF0T

交款人：开平骏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票据号码：0000909619

校验码：1304e5

开票日期：2024-09-23

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标准	金额（元）	备注
99900003	捐赠款	元	1.0	100000.00	100,000.00	

金额合计（大写）壹拾万元整

（小写）100,000.00

定向捐赠给开平市教育局，专项用于开平市慈善会阳光教育基金（长师中学第三考点建设）。（2024.9.13捐赠）

其他
信息

收款单位（章）：开平市慈善会

复核人：吴子聪

收款人：卢雁玲

说明：财政电子票据是财务收支和会计核算的原始凭证，财政电子票据和纸质票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是财会监督、审计监督等的重要依据。单位或个人可关注“广东财政”公众号或登录广东省财政电子票据查验网<https://dzpj.czt.gd.gov.cn/billcheck>查验本省财政电子票据。